

索引

審核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補充問題的答覆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第 8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MAB-2S-c1.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u>S-CMAB01</u>	S051	簡慧敏	144	(2) 政制及內地事務
<u>SV-CMAB01</u>	SV022	簡慧敏	144	(2) 政制及內地事務
<u>SV-CMAB02</u>	SV020	林健鋒	144	-
<u>SV-CMAB03</u>	SV021	鄧家彪	144	(5) 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51)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制及內地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傅小慧)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在書面答覆中，2024-25 年度，「《憲法》和《基本法》推廣活動及研究資助計劃」的申請數目較 2023-24 年度多，有 87 宗，可見相關推廣工作有成效，吸引到更多申請，但獲批數量卻一樣，都是 24 宗。就此，請局方解釋有關計劃的申請數量有所增長而獲批數量卻不變是否為預算所限還是有其他原因？

提問人：簡慧敏議員

答覆：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透過「《憲法》和《基本法》推廣活動及研究資助計劃」資助非政府組織及民間機構舉辦不同形式的《憲法》和《基本法》推廣活動及研究工作，以進一步加強相關宣傳推廣工作。由政府代表及相關領域富經驗的非政府人士組成的《憲法》和《基本法》推廣活動及研究資助計劃評審委員會(評審委員會)協助審批相關申請，並就相關事宜提供意見。評審委員會審議每宗申請時，會考慮不同因素，包括計劃宗旨、內容、可行性、申請機構的經驗、管理能力及過往參與本計劃的表現等。每輪獲批計劃的數目視乎該輪收到的各宗申請的具體情況，與申請數目並無直接關係。2024-25 年度的申請數目雖然較 2023-24 年度多，但按上述評審原則考慮各申請的具體情況後，評審委員會只建議資助當中的 24 宗申請，並不是預算限制原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22)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政制及內地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傅小慧)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憲法》和《基本法》推廣活動及研究資助計劃”過去兩年(2023-2024年及2024-2025年)的申請數目分別為37及87宗，但獲批數目各僅有24宗，原因為何。

提問人：簡慧敏議員

答覆：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透過「《憲法》和《基本法》推廣活動及研究資助計劃」資助非政府組織及民間機構舉辦不同形式的《憲法》和《基本法》推廣活動及研究工作，以進一步加強相關宣傳推廣工作。由政府代表及相關領域富經驗的非政府人士組成的《憲法》和《基本法》推廣活動及研究資助計劃評審委員會(評審委員會)協助審批相關申請，並就相關事宜提供意見。評審委員會審議每宗申請時，會考慮不同因素，包括計劃宗旨、內容、可行性、申請機構的經驗、管理能力及過往參與本計劃的表現等。每輪獲批計劃的數目視乎該輪收到的各宗申請的具體情況，與申請數目並無直接關係。2024-25年度的申請數目雖然較2023-24年度多，但按上述評審原則考慮各申請的具體情況後，評審委員會只建議資助當中的24宗申請，並不是預算限制原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 **SV020**)

總目 : (144) 政府總部 :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 ()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傅小慧)

局長 :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

政府當局在書面答覆中表示，會加強對接兩地園區及推薦初創企業落戶的工作。請提供過去一年落戶前海的受惠初創企業總數及所得的補助總額。

提問人 : 林健鋒議員

答覆 :

根據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表示，為加強香港前海合作，數碼港與前海管理局於2021年1月簽署首份合作協議，其後於2024年8月宣布深化合作並再度簽署合作協議，加強對接兩地園區及推薦初創企業落戶的工作，向有興趣落戶前海的香港企業，以及有興趣來港發展的前海企業提供支援。

過去一年，十多家數碼港企業探討落戶前海，涵蓋人工智能、電子商貿、健康科技等不同數碼領域，當中兩家來自數碼港的人工智能及電子商貿企業已正式進駐前海並展開工作。前海提供優惠場地空間等一系列扶持措施，支持數碼港企業拓展大灣區及內地的業務及投資機遇。前海更已設立投資基金，向前海重點支持的戰略性產業作早期投資，包括人工智能及生命科技等；合資格數碼港企業亦可受惠。

至於協助前海企業來港發展方面，兩家從事人工智能及數碼娛樂的前海企業於過去一年先後成為數碼港的租戶及培育企業。加入數碼港培育計劃的前海企業除了將分階段獲得50萬元的資助額，亦已獲配對創業導師，為他們的商業計劃及發展方向提供意見等。成為數碼港社群之一的前海企業亦可受惠於數碼港一系列的企業支援服務、宣傳推廣及投資網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 SV021)

總目 : (144) 政府總部 :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 ()

綱領 : (5) 資助金 : 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 :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傅小慧)

局長 :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

對於一些社交媒體平台(例如“小紅書”)把市民的社交媒體帖文不實取用作商業宣傳的情況，受影響人士可如何作出投訴。

提問人 : 鄧家彪議員

答覆 :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就個人資料在香港的收集、持有、處理或使用作出規管，包括資料使用者在社交平台擷取市民個人資料作宣傳用途。若市民懷疑其社交媒體帖文的個人資料被不實取用，可向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作出投訴。若情況涉及內地社交媒體平台，市民亦可考慮直接向相關平台或內地執法機關作出投訴。

- 完 -